

证券代码：300279

证券简称：和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8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中止审核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安徽高新投新材料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淮北市成长型中小企业基金有限公司、淮北盛大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无锡和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合计 31.08% 的少数股东股权，并拟向不超过 35 名投资者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式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出具了《关于受理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2〕277 号），决定对公司本次交易的申请文件予以受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法定信息披露平台上的相关公告文件）。

一、本次申请中止审核的原因

本次交易经审计的相关财务数据基准日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即相关财务数据有效期截止日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由于本次交易的审计等相关中介机构工作的推进过程中，受到了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影响较大，经公司申请，深交所同意延长公司本次交易的申请文件中相关财务数据的有效期限，即有效期截止日由 2022 年 6 月 30 日延期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5 日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法定信息披露平台上的相关公告文件）。

公司正在推进加期审计及相应资料更新等部分问题的落实工作，鉴于 2022 年 7 月 31 日前上述工作尚不能全部完成，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向深交所申请中止审核公司本次交易申请。

二、中止审核对公司本次交易的影响

本次中止审核不会对公司本次交易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加期审计等相关工作，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尽快向深交所报送更新后的申请材料并及时申请恢复审核。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该事项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26日